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微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的调整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进行调整。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本次拟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220 人调整为 219 人。

（2）本次拟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3）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拟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4）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为授予日，以 11.5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19 名激励对象授予 665.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

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